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区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扭亏为盈情形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00万元—2,000.00万元	亏损：18,552.6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50.00万元—675.00万元	亏损：17,218.9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92元/股—0.0614元/股	亏损：0.568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国内需求复苏不及预期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化工产品市场整体处在周期性底部。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聚焦降本增效、存量优化，向管理要效益，控费降本成效显著，运营效率持续提升。公司通过技术改造降低能耗物耗，优化生产调度以提升装置运行效率；与此同时，

加强市场研判，灵活调整产品结构与销售策略，全力拓展高附加值细分市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 2024 年度同比实现双位数增长。

同时，农药行业在历经近几年的深度调整后，市场状况于 2025 年有所回暖。公司把握机遇，充分体现了自身中间体业务的技术创新能力、产品领先优势以及成本领先优势，使得产业一体化经营优势得以充分释放，毛利率较上年有所提升。子公司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技改与扩产，有效释放产能，进一步实现规模效应并降低运营成本，亏损金额大幅度减少。

此外，公司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增强经营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同比回正。

2、报告期内，公司深耕新材料业务，持续推进相关产品及工艺技术开发，积极开拓下游市场，推动国内外客户验证工作，整体新材料业务保持稳定推进。

3、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约 1,150.00 万元至 1,325.00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理财收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9 日